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时间：2007 年 8 月 30 日上午 9:30
- 2、股权登记日：2007 年 8 月 23 日
- 3、会议地点：深圳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七楼会议室
- 4、召集人：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 6、会议出席对象：

截止 2007 年 8 月 23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南玻集团第四届监事会调整部分监事的议案》。

鉴于工作变动的原因，原公司监事会主席刘三华先生提出辞去其监事会主席及监事的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条款规定，经股东单位推荐，现确定孙英女士为监事候选人。监事会已接受刘三华先生的辞呈，并同意将监事候选人提交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候选人简历：孙英，女，45 岁，澳洲梅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国北方工业公司国际贸易二部财务处处长，香港银华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香港银业财务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国北方工业公司稽察部主任，兼任中国北方车辆有限公司监事长。

审议《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南玻集团控股子公司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的经营需要，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批准南玻集团为该公司提供不超过等值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鉴于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已超过 70%，此议案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具体内容请

参见于 2007 年 7 月 2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文汇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南玻集团《对外担保的公告》。

三、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地点：深圳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四楼南玻集团股证事务部。

3、登记时间：2007 年 8 月 29 日（上午 8:30 ~ 11:30, 下午 2:30 ~ 5:30）。

四、联系方式

1、联系人：李涛、梁绮婷

2、电话：(86) 755-26860666

3、传真：(86) 755-26860641、26860679

4、邮编：518067

会议会期半天，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通知。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八月十四日

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股东代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议案的表决意见：
☐ 同意所有议案。 ☐ 反对所有议案。
☐ 全权由受托人对议案作表决。
☐ 其它_____。